

卧龙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卧龙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为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的要求，结合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和资产现状，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确认 2025 年 1-9 月计提减值准备 5,185.84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比例为 126.91%，具体情况如下：

| 计提项目        |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
|-------------|--------------|
| 一、资产减值损失    | 4,445.27     |
|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 4,268.09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177.18       |
| 二、信用减值损失    | 740.57       |
|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609.45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131.12       |
| 合计          | 5,185.84     |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 二、计提减值准备相关说明

### 1、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经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金额为 4,268.09 万元。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准备，本期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为 177.18 万元。

### 2、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经测试，本期确认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 740.57 万元。

##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5,185.84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5 年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85.84 万元，上述减值数据未经审计。

##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系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董事会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信息。

特此公告。

卧龙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